

股票代码：600262

股票简称：北方股份

编号：2019-023

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七届五次董事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拟改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，报酬合计为 45 万元，分别为 35 万元及 10 万元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

原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瑞华会计师事务所”）在执业过程中，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完成了各项工作。现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总体审计需要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，拟改聘具备证券、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，报酬合计为 45 万元，分别为 35 万元及 10 万元。

公司已就上述改聘事宜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协商，不再续聘其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审计服务。公司同时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的辛勤工作和良好服务表示感谢。

二、拟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

名称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590676050Q

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梁春

成立日期：2012 年 02 月 09 日

合伙期限：2012 年 02 月 09 日 至 长期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；无(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

资质资格：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《执业证书》，财政部、证监会颁发的《会计师事务所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》，财政部、证监会颁发的 H 股企业审计资格，美国公众公司监督委员会 PCAOB 执业资格，北京市司法局颁发的《司法鉴定许可证》。

三、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1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比较、审查，提议改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，报酬合计为 45 万元，分别为 35 万元及 10 万元。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七届五次董事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3、本次改聘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四、公司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要求。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，支付的报酬水平公允、合理，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；
- 2、七届五次董事会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七届五次董事会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26 日